

"缺电" 氛围渐浓,"电动福建" 助力新能源环卫车

2023年06月17日

- ▶ 行情回顾: 6 月 12 日-16 日, 电力、环保、燃气、水务板块分别下跌 1.73%、 0.70%、 0.25%、 1.54%, 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上涨 3.75%。
- ▶ **虽有低基数效应**,**但确实在改善**: 5月份,全国规上工业增加值、社零同比分别增长 3.5%、12.7%,经济回暖用电需求持续修复,全社会用电量 72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较上年同期提高 8.7 个百分点。分产业来看,二产、三产、居民用电同比分别增长 4.1%、20.9%,8.2%,虽有上年低基数的放大效应,但二产、三产、居民用电环比分别增长 5.1%、10.6%、3.8%。5月份,全国规上电厂发电量 688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较上年同期提高 8.9 个百分点。水电出力仍未改善,单月同比下降 32.9%,2021-2023 两年 CAGR 为-7.4%。需求修复下,火电持续改善,核电持续向好,单月同比分别增长 15.9%、6.3%,较上年同期分别提高 26.8、5.0 个百分点。风、光发电量增速仍分化,风电电量同比增长 15.3%,光伏单月电量同比增长 0.1%。
- ▶ "电动福建",带动新能源环卫车需求:近日,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十部门发布《关于印发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2025年)的通知》。《通知》提出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持续提升物流配送、环卫、工程建设、党政机关、国有企业等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比重。关于环卫等领域用车,全省新增和更新的中心城区环卫用车原则上采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全部或部分使用财政性质资金的购买服务项目,将新能源环卫车、渣土运输车、水泥搅拌车配备比例作为评审因素。根据第一专用车网统计,2023年1-4月国内新能源环卫车累计销售1703辆,累计同比增长36.68%;其中,2023年4月新能源环卫车销售422辆,同比增长76.57%。我们认为,《通知》有望推动新能源环卫车在福建地区的应用和推广,本土新能源环卫车企业有望率先受益。
- ➤ 投资建议:据中国气象局数据,5月份,全国共有446个国家气象站日最高气温达到或突破5月的历史极值。近期,多地召开迎峰度夏工作会议,关注"厄尔尼诺"下夏季可能的极端高温带来的用电需求激增。水电板块推荐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推荐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火电板块推荐申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推荐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核电板块推荐中国核电,谨慎推荐中国广核;绿电板块推荐三峡能源,谨慎推荐龙源电力、浙江新能。"电动福建"有望提升福建地区新能源环卫车普及度,带动地方固废综合处理能力的提升。谨慎推荐高能环境、瀚蓝环境、三峰环境、旺能环境;建议关注福龙马、盈峰环境。
- 风险提示:需求下滑;价格降低;成本上升;降水量减少;地方财政压力。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严家源

执业证书:

邮箱:

S0100521100007 yanjiayuan@mszq.com

研究助理 赵国利

执业证书: S0100122070006 邮箱: zhaoguoli@mszq.com

研究助理 尚硕

执业证书: S0100122030008 邮箱: shangshuo@mszq.com

相关研究

- 1.公用事业行业周报 (2023 年第 23 周):海 风蓄势待发,水环境治理有望再提速-2023/0 6/10
- 2.公用事业行业周报 (2023 年第 22 周): 新型电力系统卷轴铺开,海水电解制氢迎突破-2023/06/04
- 3.《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点评:明确路径,各司其职共建新型电力系统-2023/06/0
- 4.电力月谈 (2023 年 5 月期) -2023/05/29 5.公用事业行业周报 (2023 年第 21 周): 风 光 "狂飙", 水网建设推动水务产业发展-202 3/05/27

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估值与评级

代码	简称	股价	EPS (元)			PE (倍)			评级
1011-3		(元)	2022A	2023E	2024E	2022A	2023E	2024E	iT÷/X
600900	长江电力	22.20	0.87	1.46	1.47	25.5	15.2	15.1	推荐
002039	黔源电力	13.70	0.97	1.45	1.60	14.1	9.4	8.6	推荐
601985	中国核电	6.78	0.48	0.57	0.59	14.2	11.8	11.4	推荐
600905	三峡能源	5.34	0.25	0.30	0.36	21.4	17.9	14.7	推荐
600642	申能股份	6.51	0.22	0.68	0.78	29.5	9.5	8.4	推荐
600483	福能股份	11.39	1.33	1.47	1.53	8.6	7.8	7.5	推荐

资料来源: W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预测; 注: 股价为 2023 年 06 月 16 日收盘价。



目录

1 毎周观点	
1.1 行情回顾	
1.2 行业观点	4
1.2 行业观点	10
2.1 电力	10
2.2 环保	14
3 公司公告	19
3.1 电力	19
3.2 环保	21
3.3 燃气	22
3.4 水务	22
4 投资建议	24
5 风险提示	25
插图目录	26
表格目录	26



1 每周观点

1.1 行情回顾

6月12日-16日, 电力、环保、燃气、水务板块分别下跌 1.73%、0.70%、0.25%、1.54%, 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上涨 3.75%。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前三的公司分别为:

电力: 涪陵电力、国网信通、明星电力;

▶ 环保: ST 星源、中自科技、鹏鹞环保;

▶ 燃气:南京公用、水发燃气、新天绿能;

▶ 水务:顺控发展、祥龙电业、海天股份。

各子板块涨跌幅榜后三的公司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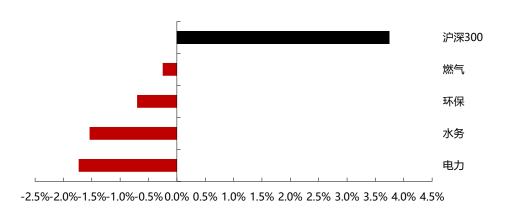
电力:宝新能源、华能国际、百川畅银;

环保:大地海洋、冠中生态、超越科技;

》 燃气:新奥股份、ST 金鸿、胜通能源;

》 水务: 洪城环境、江南水务、中山公用。

图1: 6月12日-16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燃气跌幅最小、电力跌幅最大



资料来源: W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表1:6月12日-16日,公用事业各子板块涨跌幅榜

板块	 涨跌幅	静前三名	<i>。</i> 涨跌幅榜后三名		
	涪陵电力	10.00%	宝新能源	-11.46%	
电力	国网信通	8.00%	华能国际	-11.18%	
	明星电力	7.11%	百川畅银	-10.40%	
	ST 星源	5.26%	大地海洋	-17.07%	
环保	中自科技	5.10%	冠中生态	-10.62%	
	鹏鹞环保	4.42%	超越科技	-9.57%	
	南京公用	11.67%	新奥股份	-3.85%	
燃气	水发燃气	3.45%	ST 金鸿	-1.69%	
	新天绿能	3.15%	胜通能源	-1.52%	
	顺控发展	2.93%	洪城环境	-3.91%	
水务	祥龙电业	2.34%	江南水务	-3.82%	
	海天股份	1.29%	中山公用	-3.14%	

资料来源: W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1.2 行业观点

1.2.1 虽有低基数效应, 但确实在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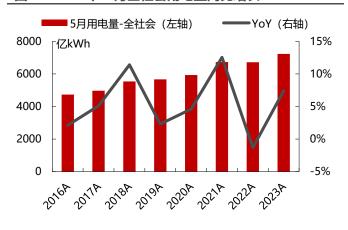
1~5 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3532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4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第二产业用电量 2364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第三产业用电量 61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8%;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50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

5月份,全社会用电量7222亿干瓦时,同比增长7.4%,较上年同期提高8.7个百分点,2021-2023年两年CAGR为3.7%。5月份,全国规上工业增加值、社零同比分别增长3.5%、12.7%,经济持续复苏带来的用电需求修复明显,二产、三产、居民用电同比分别增长4.1%、20.9%,8.2%。虽有上年低基数的放大效应,但二产、三产、居民用电环比分别增长5.1%、10.6%、3.8%。

据中国气象局数据, 5 月份共有 446 个国家气象站日最高气温达到或突破 5 月的历史极值, 关注"厄尔尼诺"下夏季可能的极端高温带来的用电需求激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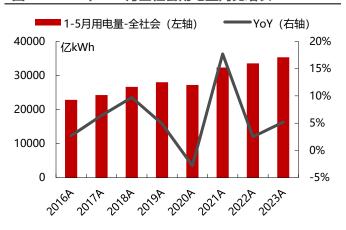


图2: 2023 年 5 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7.4%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3: 2023 年 1-5 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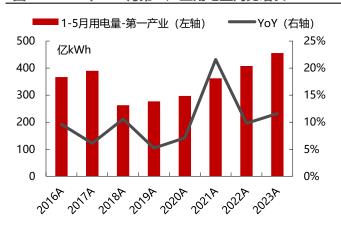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4: 2023 年 5 月第一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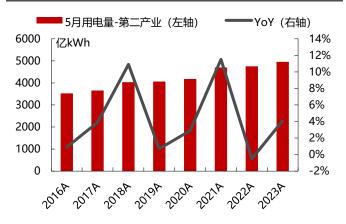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5: 2023 年 1-5 月第一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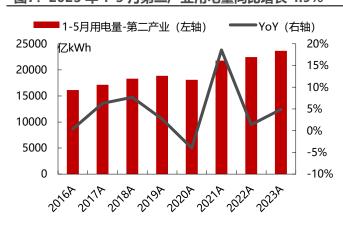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6: 2023 年 5 月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4.1%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7: 2023 年 1-5 月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4.9%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8: 2023 年 5 月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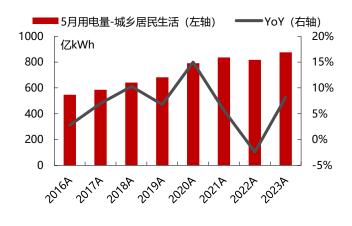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9: 2023 年 1-5 月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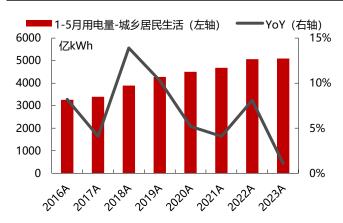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0: 2023 年 5 月城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增长 8.2%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1: 2023 年 1-5 月城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增长 1.1%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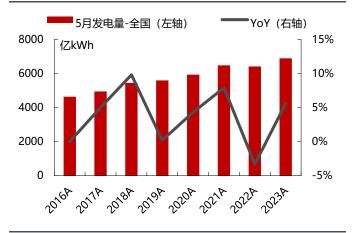
1-5 月份,全国规上电厂发电量 34216 亿干瓦时,同比增长 3.9%,其中,水电、火电、核电、风电、光伏同比分别-19.2%、+6.2%、+5.0%、+18.4%、+5.7%。

5月份,全国规上电厂发电量 688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6%,较上年同期提高 8.9个百分点。全国平均降水量 57.4毫米,较常年同期偏少 18.4%,水电出力仍未改善,单月同比下降 32.9%,2021-2023两年 CAGR 为-7.4%。需求修复下,火电持续改善,核电持续向好,单月同比分别增长 15.9%、6.3%,较上年同期分别提高 26.8、5.0个百分点。

5 月份, 风、光发电量增速仍分化, 风电电量同比增长 15.3%, 较上年同期提高 10.0 个百分点; 光伏单月电量同比增长 0.1%, 较上年同期下降 8.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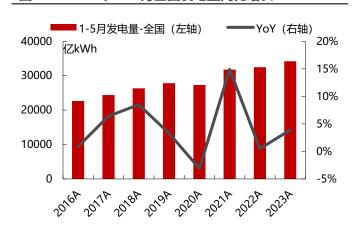


图12: 2023 年 5 月全国发电量同比增长 5.6%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3: 2023 年 1-5 月全国发电量同比增长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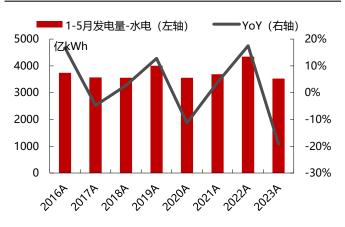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4: 2023 年 5 月水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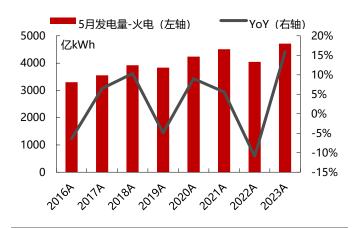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5: 2023 年 1-5 月水电发电量同比下降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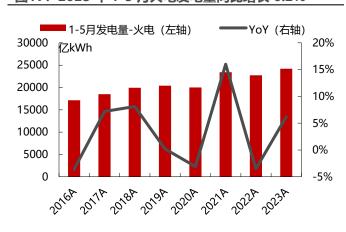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6: 2023 年 5 月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15.9%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 中电联, 国家统计局, 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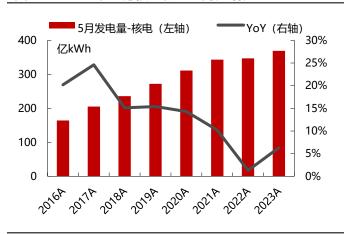
图17: 2023 年 1-5 月火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6.2%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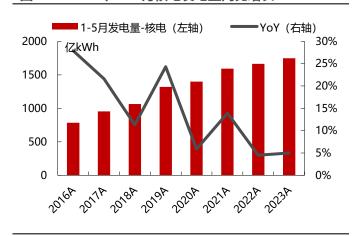


图18: 2023 年 5 月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6.3%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9: 2023 年 1-5 月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资料来源: 国家能源局,中电联,国家统计局,民生证券研究院

1.2.2 "电动福建",带动新能源环卫车需求

6月9日,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十部门发布《关于印发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2025年)的通知》。

《通知》提出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巩固公交车和巡游出租车电动化成果,持续提升物流配送、环卫、工程建设、党政机关、国有企业等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比重。环卫等领域用车:全省新增和更新的中心城区环卫用车原则上采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全部或部分使用财政性质资金的购买服务项目,将新能源环卫车、渣土运输车、水泥搅拌车配备比例作为评审因素。我们认为,《通知》有望推动新能源环卫车在福建地区的应用和推广,本土新能源环卫车企业有望率先受益。

根据第一专用车网统计,2023 年 4 月新能源环卫车销售 422 辆,同比增长 76.57%,环比下降 0.01%;2023 年 1-4 月新能源环卫车累计销售 1703 辆,累计同比增长 36.68%。今年 1-4 月新能源环卫车市场渗透率为 6.53%,同比增加 2.0个百分点。其中,2023 年 4 月新能源环卫车销售 422 辆,同比 2022 年 4 月的 239 辆增长 76.57%,环比今年 3 月的 497 辆销量下降 15%。主要原因:1)受去年同期公共卫生事件影响,新能源环卫车销量基数小,同时各地政策支持力度加大;2)23 年 3 月,新能源环卫车销量基数较高,同时地方财政压力较大(新能源环卫车对地方财政依赖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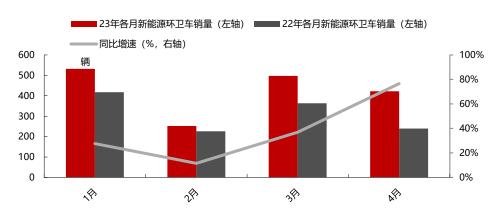


表2: 23年4月及1-4月新能源环卫车同比增速与环卫车大盘

1 10111 10111011011011011011011011011011				
	新能源环卫车	环卫车大盘		
4月销量 (辆)	422	8779		
去年4月销量(辆)	239	7052		
4月同比	76.57%	24.49%		
1-4 累计销量 (辆)	1703	26089		
去年 1-4 月销量 (辆)	1245	27898		
1-4月累计同比增长	36.68%	-6.48%		

资料来源:第一专用车网,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20: 23 年 1-4 月各月新能源环卫车销量同比均有所增长



资料来源:第一专用车网,民生证券研究院



2 行业动态

2.1 电力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十部门发布《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 意见 (2023—2025 年)》 (2023/06/12)

《意见》提到,推进充(换)电及加氢设施建设。其中表示要推广集中式"光储充检"一体化示范站,对配置储能电池系统额定容量达到800kWh以上,充电桩达到16根以上,单枪最大输出180kW以上的"光储充检"示范站建设给予业主单位单站补助50万元。

■ 海南省发改委印发了《海南省 2023 年电力需求响应实施方案 (试行)》 (2023/06/12)

《方案》提到: 1) 在日前邀约模式下,市场主体通过"报量报价"方式,竞价参与市场出清,依据出清结果执行响应并获得相应补偿,补偿标准为每度电 0.3元。在日内紧急响应模式下,市场主体只需要"报量"并执行响应,即可获得固定补偿每度电 0.3元。

■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关于调整本市碳交易企业外购电力中绿色电力碳 排放核算方法的通知 (2023/06/12)

《通知》指出,碳交易企业可选择将外购绿电单独核算碳排放。

■ 行业新闻 (2023/06/12)

国家能源集团蓬莱公司二期 2×100万千瓦工程项目正式获得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

■ 行业新闻 (2023/06/12)

国家电网宁夏—湖南±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汨罗抽水蓄能电站开工。

■ 国家能源局印发《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2023/06/13)

文件指出: 1) 鼓励并网运行超过 15 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 1.5 兆瓦的风电场开展改造升级。2) 风电场增容改造配套送出工程改扩建原则上由电网企业负责。对于电网企业建设有困难或规划建设时序不匹配的配套送出工程,允许发电企业投资建设,建设完成后,经电网企业与发电企业双方协商同意,可由电网企业依法依规进行回购。3) 风电场改造升级原并网容量不占用新增消纳空间,鼓励新增并网容量通过市场化方式并网。4) 并网运行未满 20 年且累计发电量未超过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的风电场改造升级项目,改造升级工期计入项目全生命周期补贴年限。改造升级完成后由电网企业及时变更补贴清单,每年补贴电量按实际发电量执行且不超过改造前项目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的 5%。风电场完成改造升级后,对并



网运行满 20 年或累计补贴电量超过改造前项目全生命周期补贴电量的项目,不再享受中央财政补贴资金,坚决杜绝骗取国家补贴行为。5) 风电场改造升级项目补贴电量的上网电价按改造前项目电价政策执行,其它电量的上网电价执行项目核准变更当年的电价政策。

■ 国家能源局: 6 个试点省份 开展分布式光伏接入电网承载力及提升措施 评估试点工作 (2023/06/13)

目标:着力解决分布式光伏接网受限等问题,拟在全国范围选取部分典型省份开展分布式光伏接入电网承载力及提升措施评估试点工作,逐步探索积累经验,为全面推广相关政策措施奠定基础。

■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关于做好 2023 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 (2023/06/13)

《通知》提到:加强重要原材料和初级产品保供稳价。做好能源、重要原材料保供稳价工作,继续对煤炭进口实施零关税政策。夯实国内资源生产保障能力,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完善矿业权出让收益征管政策。加强原材料产需对接,推动产业链上下游衔接联动。加强市场监管,强化预期引导,促进大宗商品市场平稳运行。

■ 福建发改委发布 2023 年海上风电市场化竞争配置公告 (2023/06/13)

此次竞争配置项目包括长乐 B 区 (调整) 10万千瓦、长乐外海 I 区 (南) 30万千瓦、长乐外海 J 区 65万千瓦、长乐外海 K 区 55万千瓦、莆田湄洲湾外海 40万千瓦, 共 5 个场址、200万千瓦。

■ 行业新闻 (2023/06/13)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改委正式公布的 2023 年第一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清单上,中国石油集团电能有限公司申报的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总计装机容量 103 万千瓦项目获批在列。

■ 国家能源局发布 5 月份全社会用电量等数据(2023/06/14)

5月份,全社会用电量 72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10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9%;第二产业用电量 495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1%;第三产业用电量 128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0.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87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2%。

1~5 月,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3532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 45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6%;第二产业用电量 2364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第三产业用电量 613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9.8%;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509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

■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23 年陆上风电、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评



分结果公布 (2023/06/14)

- 1)项目涉及 12.1742GW 集中式光伏项目、25.262 陆上风电项目,合计 37.4362GW。2)经北极星太阳能光伏网追溯集中式光伏项目的业主,国家电投以 123万千瓦位居第一,大唐集团以 86.56万千瓦排名第二,华能集团以 80万千瓦排名第三。3)按照此前广西新能源配储要求陆上风电项目,配置比例 20%,不低于 2 小时。集中式光伏项目,配置比例 10%,不低于 2 小时,竞配将带来储能需求 2.7GW/5.4GWh。
 - 青海省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我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实施细则的通知 (2023/06/14)

《通知》指出: 1) 保持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制度总体稳定,逐步缩小电网企业代理购电用户范围,积极推动工商业用户直接参与电力市场,即直接向发电企业或者售电公司购电,未直接参与市场的暂由电网企业代理购电。2) 优化电网企业代理购电来源和市场化采购方式,省外购入的电量由全体工商业用户分摊。3) 低价优发电量补充代理购电后若代理购电量还存在缺口,则通过省内市场化购电方式补足。4) 考虑青海省水电季节性特点突出,为了避免枯水期和丰水期间代理购电价格产生大幅波动,可通过价格平滑处理调节,保持代理购电价格平稳。

■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印发《阿拉善盟城乡建设领域 碳达峰工作行动方案》(2023/06/14)

《方案》指出: 1) 到 2025 年新建公共机构建筑、新建厂房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稳步提高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2) 在清洁取暖项目中积极推进农房节能改造,改造后实现整体能效提升 30%以上。3) 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因地制宜推进太阳能、地热能、空气热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在农村牧区的应用。推动农村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建设

■ 行业新闻 (2023/06/14)

6月14日,广东岑田抽水蓄能项目正式获得河源市发展改革局核准,项目是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2021—2035年)》中"十四五"期间重点实施的项目,总装机容量规划为120万千瓦,总投资约80.3亿元,预计每年上网发电量约28.11亿 kWh。

■ 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召开全国电视电话会议,安排部署 2023 年能源迎峰度夏工作(2023/06/15)

会议强调,各地区、各有关企业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国务院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当前和长远,围绕能源生产、供应和使用各环节,扎实做好能源保供和能源转型发展各项工作,确保迎峰度夏能源电力平稳有序供应。

■ 云南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印发《云南省 2023 年第一批新能源建设方案》 (2023/06/15)



《方案》明确,为确保实现 2023 年新开工新能源 1500 万千瓦、投产并网新能源项目装机 1500 万千瓦的目标,纳入云南省 2023 年第一批新能源年度建设方案实施的项目共 154 个,装机 1579.17 万千瓦。

■ 四川能监办:积极争取国家层面对四川火电两部制电价出台的支持 (2023/06/15)

四川能源监管办近期赴华电四川公司对在川主要火电企业进行了座谈调研,基本摸清火电企业经营情况及存在困难,积极研究解决火电补偿机制不健全、缺陷非计划停运频发等问题,并向国家能源局电力司及中电联相关领导汇报四川电力市场建设情况及火电企业经营存在困难,积极争取国家层面对四川火电两部制电价出台的支持。

■ 杭州市发布 2023 年杭州有序用电工作方案 (2023/06/15)

《方案》指出: 1) 2023 年,预计全省全社会最高负荷达到 1.1 亿干瓦左右,供用电平衡较为紧张,可能出现用电缺口。2) 杭州市 2023 年全社会最高负荷预计将达到 2060 万干瓦左右,同比增长 7.69%,考虑到杭州市近 80%的外来受电比例,供电形势更加趋紧,夏季用电高峰期可能存在 100 万干瓦左右的负荷缺口。3) 当出现连续的电源性缺电情况,采用 A-F 级错避峰方案。2023 年全市有序用电方案共安排负荷 644 万干瓦,分 6 级执行。A 级方案:107 万干瓦;B 级方案:214 万干瓦;C 级方案:322 万干瓦;D 级方案:429 万干瓦;E 级方案:537 万干瓦;F 级方案:644 万干瓦。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新型储能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2023/06/16)

《通知》指出: 1)新型储能项目是指除抽水蓄能外以输出电力为主要形式,并对外提供服务的储能项目。2)示范期限原则上为2年。示范项目需在发布公告之日起1年内投产。如遇特殊情况,经报国家能源局同意,示范期和投产日期可延长不超过1年。

■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贵州省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2023/06/16)

《方案》指出: 1)综合考虑电力供给条件,在玻璃、陶瓷等行业推广低碳能源或新能源,开展高温热泵、大功率电热储能锅炉等电能替代,扩大电气化终端用能设备使用比例。2)鼓励绿色电力资源丰富地区的企业、园区就近使用可再生能源,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工业园区(开发区)开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等"新能源+储能"自备电源设施建设,推进余热余压利用、多能高效互补利用。

■ 汕头市 2023 年国管海域海上风电项目竞争配置公告(2023/06/16)

本轮竞配预选项目共 5 个,每个项目装机容量各 100 万千瓦,均位于国管海域粤东场址三。



■ 南京市发改委日前发布关于调整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有关事项的 通知 (2023/06/16)

居民用户第一、二、三档销售价格分别调整为 3.03 元/立方米、3.64 元/立方米、4.24 元/立方米; 执行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非居民用户,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调整为 3.34 元/立方米。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十部门联合印发了《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2025年)》(2023/06/09)

《意见》提出,1)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巩固公交车和巡游出租车电动化成果,持续提升物流配送、环卫、工程建设、党政机关、国有企业等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比重,引导带动私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2)环卫等领域用车:全省新增和更新的中心城区环卫用车原则上采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全部或部分使用财政性质资金的购买服务项目,将新能源环卫车、渣土运输车、水泥搅拌车配备比例作为评审因素。

2.2 环保

■ 行业新闻 (2023/06/09)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文,开展 2023 年深圳市绿色低碳技术、设备(产品)征集工作,征集范围包含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清洁能源、生态保护修复与利用、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绿色低碳技术产品推广应用对于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具有重要意义。

■ 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合肥市地方标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指南》 (2023/06/12)

整治内容包括生活垃圾治理、厕所粪污治理、生活污水治理等内容。

■ 行业新闻 (2023/06/10)

国家电投"氢腾"燃料电池配套 200 辆氢能车辆交付及新订单签约仪式在武汉经开区隆重举行。200 辆搭载"氢腾"品牌燃料电池的氢能车辆正式交付,车型主要包括 4.5 吨常温厢式货车、4.5 吨冷藏厢式货车、18 吨厢式货车、31 吨自卸车、49 吨牵引车。这些车辆将服务于武汉市内城市配送、渣土倒运、大宗商品运输等场景,拉开了氢能零碳交通在武汉规模化应用的序幕;此外,国氢科技武汉绿动氢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现场签订了 200 台重卡燃料电池系统的新订单。

■ 行业新闻 (2023/06/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开区与中国航天推进技术研究院签订



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加快氢能产业发展。按照协议,中国航天推进技术研究院将在甘泉堡经开区建设包括 2GW (十亿瓦特发电装机容量)光伏发电储能制氢项目、60t/D (吨/天)绿氢液化工厂等在内的9个项目,计划投资223亿元。

■ 行业新闻 (2023/06/09)

日照经开区管委会与中国光大环境 (集团) 有限公司签署零碳热源建设战略合作协议,总投资 8 亿元的零碳热源建设项目正式落户日照经开区。零碳热源建设项目由中国光大环境集团与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合作建设,总投资约 8 亿元。建设内容包括光大环保三期,生物化工园及食品产业园工业供汽管网,渔业大棚及农业设施大棚供暖管道建设等。项目建成后,区域供汽能力将大幅提升,绿色蒸汽供应能力可达 150 吨/小时,既能显著降低医药、食品企业和渔业养殖、设施农业生产成本,又能实现光大环保能源(日照)有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行业新闻 (2023/06/09)

万安县举行生态环境治理及综合开发 EOD 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该项目以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模式滚动开发建设,总投资约 80 亿元,主要实施赣江流域 (万安段) 河湖生态旅游开发、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绿色产业发展提升等工程,将全面激活万安县实施 EOD 项目的天然潜能,全面破解生态经济转化的路径难题。

■ 广东省发布地方标准《加氢站站控系统技术要求(送审稿)》征求意见稿 (2023/06/08)

其中对加氢机、压缩机、储氢设施设备、卸氢设备等监控提出功能要求。其中佛山市提出,在公共领域全面推广新能源汽车,形成公交车、有轨电车、乘用车和物流车相结合的推广结构,推进加氢站建设,到 2025 年燃料电池汽车应用总量突破 10000 辆,建成并投入使用各类加氢站 43 座。

■ 行业新闻 (2023/06/08)

永安行(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经营范围包含:站 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电池销售;共享自行车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等。股权穿透显示,该公司由永安行 100%控股。

■ 行业新闻 (2023/06/12)

河钢与长城控股集团在保定签署共建绿色低碳产业链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携手共建第一家国产品牌汽车绿色供应链,通过搭建绿色低碳供应链、共建氢能源产业生态,推动两大集团之间资源配置更优、战略协同更强的绿色低碳共同体建设。河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于勇与长城汽车董事长魏建军围绕践行国家"双碳"战略、深化合作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等话题进行了深入交流,并见证双方签约。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发布了关于印发《山西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



施方案》的通知 (2023/06/13)

《方案》提出总体目标,到"十四五"末,产业结构与用能结构优化取得积极进展,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明显提升,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制造体系基本构建,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稳步提升。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率达到国家设定目标,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幅度大于全社会下降幅度,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

■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发布了关于印发《轻工业重点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的 通知(2023/06/09)

《方案》提出主要目标,到 2025年,轻工业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 2020年下降 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20年下降 18%。绿色低碳消费品供给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大宗家电产品、通用照明设备能效达节能水平的占比提升 10%以上,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能力明显。

■ 行业新闻 (2023/06/14)

重庆市北碚区环缙云山生态建设及生态产业化 EOD 项目社会投资人招标,项目暂定投资额 105 亿元,建设内容包括泛缙云山片区生态治理综合提升项目(金果园片区及周边生态整治提升工程);梁滩河(北碚段)、马鞍溪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与提升工程;北碚区森林品质提升工程;西部(重庆)科学城北碚园区科学自然里项目(一期—科学长岛);西部(重庆)科学城北碚园区科学自然里项目(一期—科学金街);北碚缙麓生态城项目(I标准分区)6个子项。

■ 贵州省生态环境厅起草了《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危险废物"以管促调、强化防治"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2023/06/14)

提出: 1) 强化源头监管。优化产能配置。新改扩建涉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项目严格遵循"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与省内需求总体匹配"原则; 2) 强化过程监管。推进危险废物可追溯信息化管理。依托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系统, 到 2025 年,建立年产危险废物 100 吨及以上的产废单位和所有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可追溯信息化管理模式,逐步推广到年产危险废物 10 吨及以上的产废单位; 3) 强化综合利用。提升大宗危险废物利用率。重点解决电解铝行业铝灰渣和二次铝灰、除油基岩屑外的废矿物油、废油漆桶等包装物、煤焦油等精(蒸)馏残渣等,到 2025 年,大宗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提高到 60%。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关于《河南省社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管理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2023/06/10)

环境信用级别分为诚信、良好、警示、不良四个等级,评价得分 95 分(含)以上的为环境信用诚信单位; 80 分(含)--95 分的为环境信用良好单位; 60 分



- (含) --80 分的为环境信用警示单位; 60 分以下的为环境信用不良单位。
 - 重庆市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下达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 202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2023/06/09)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重庆市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 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3.5684亿元,支持重庆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危险废物处置等 22 个项目建设。

■ 青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发布了《青海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2023/06/15)

《方案》提出"十四五"期间,全省工业产业结构、用能结构优化取得显著成效,低碳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化工、有色金属、钢铁、水泥、玻璃等重点行业能效水平全部达到行业基准水平,产业"四地"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建成一批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取得新进展。到2025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较2020年下降12.5%,力争下降14.5%。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幅度大于全社会下降幅度,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

■ 上海市人民政府官网发布了关于印发《上海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2023/06/15)

《行动计划》指出,加快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应用。围绕氢能、高端能源装备、低碳冶金等领域,加快低碳零碳负碳等技术创新,突破共性关键技术、重大节能先进装备。开展产品碳足迹核算和碳效评价,推动一批创新产品碳排放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落实工业碳达峰方案,实施节能降碳"百一"行动,力争平均年节约 1%用能量;围绕钢铁、化工等重点领域实施一批节能降碳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宝武碳中和产业园、化工区绿色低碳示范园。持续开展产业结构调整,每年淘汰落后产能500 项左右。

■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等 10 部门联合发布《深入打好土壤污染整治攻坚战实施方案》(2023/06/15)

扎实推进土壤污染整治,解决一批土壤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切实降低土壤环境污染隐患。到 2025 年,全省土壤污染风险得到基本控制,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有所改善;长江黄河上游土壤风险管控模式基本形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左右;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 行业新闻 (2023/06/15)

南方锅炉发布公告称,为实现公司持续发展、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公司拟与"西安锦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广东锦辉华氢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为公司持股 60%、锦镌能源持股 40%;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 行业新闻 (2023/06/13)

《伊犁州伊宁市绿色氢能创新应用工程》项目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批复并给予支持,该项目由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伊宁市联创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申请,是新疆首个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的利用清洁低碳绿色氢能的制储加用一体化创新应用工程。项目总投资 19.2 亿元,包括建设 100MW 光伏电站、12000Nm3/h 的制氢厂、4 座日加注能力 2 吨的加氢站,投运重卡、自卸车、叉车、装卸机、推土机等 247 辆燃料电池车辆。



3 公司公告

3.1 电力

【电投能源】对外投资:公司拟投资建设科尔沁 40MW 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 试点项目一期 10MW 项目,项目动态总投资为 5239.82 万元,单位干瓦动态投资 5051.45 元,项目静态总投资为 5217.41 万元,单位干瓦静态投资 5029.84 元。(2023/06/12)

【福能股份】股票流通: 2023 年 6 月 19 日将有 208,540,956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2023/06/12)

【豫能控股】融资: 1)公司拟以鹤壁物流园区管带机、铁路专用线及附属设施为融资租赁标的物,以对电厂在租赁存续期内累计不低于 3亿元的应收账款质押为增信措施,与招银金融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额度 3亿元,期限 3年。2)公司拟注册发行不超过 1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023/06/12)

【银星能源】融资: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48,26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139,454.88万元(含本数)"。(2023/06/12)

【华能水电】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75 元 (含税),股权登记日 2023/06/16,除权(息)日 2023/06/19。(2023/06/12)

【新天绿能】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93 元 (含税),股权登记日 2023/06/16,除权(息)日 2023/06/19。(2023/06/12)

【内蒙华电】经营情况: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同意公司魏家峁露天煤矿生产能力由 1200 万吨 / 年核增至 1500 万吨 / 年。(2023/06/13)

【皖能电力】1)变更注册资金: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安徽皖能环保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与关联方安徽省能源集团对其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将皖能环保注册资本由目前的329,900.00万元减少至110,000.00万元。2)分红:2022年度公司A股每股现金红利0.048元(含税),股权登记日2023/06/19,除权(息)日2023/06/20。(2023/06/13)

【桂冠电力】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 元 (含税),股权登记日 2023/06/19,除权(息)日 2023/06/20。 (2023/06/13)

【金房能源】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55 元 (含税),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 股,股权登记日 2023/06/20,除权(息)日 2023/06/21。(2023/06/13)

【申能股份】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6 元 (含税),股权登记日 2023/06/20,除权(息)日 2023/06/21。(2023/06/14)



【大唐发电】债券发行: 公司成功发行 20 亿元规模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 融资券,期限为 59 天,票面利率为 1.89%。(2023/06/14)

【湖北能源】股份增持:截至2023年6月13日,长江电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达到公司总股本的0.67%,长江电力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股比例变动达1%。(2023/06/14)

【银星能源】股票发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2023/06/14)

【中国广核】人事变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2023/06/14)

【百川畅银】对外合作:公司与安徽省金鼎安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以清洁能源(瓦斯/煤层气)利用为切入点展开合作。(2023/06/14)

【长江电力】对外投资: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建设甘肃张掖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95.7 亿元,资本金比例不低于 20%。(2023/06/15)

【华电国际】债券发行:公司成功发行 10 亿元规模 2023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期限为 2+N 年,发行票面利率为 2.88%。(2023/06/15)

【协鑫能科】分红: 2022 年度公司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19 元 (含税),股权 登记日 2023/06/21,除权(息)日 2023/06/26。(2023/06/15)

【广州发展】1)对外投资:公司拟投资建设 2×460MW 级 "一拖一" 双轴 9F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调峰机组,总投资为人民币 251,349 万元。2)对外投资: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及其余 4 家企业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设立广州储能集团,其中公司拟认缴出资 68,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4%。通过签订《委托协议》,广州产投将其 36%的股东表决权和董事提名权委托公司行使,实现公司对储能集团经营管理的实际控制权以及合并财务报表。3)对外投资:公司拟投资建设从化区上塘村 100MW 复合光伏发电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51,887 万元。(2023/06/16)

【云南能投】协议解除:董事会同意公司与能投集团、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云南能投居正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怒江州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云南能投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分别签署《<托管协议>以及<托管补充协议>之解除协议》。(2023/06/16)

【大唐发电】债券发行: 公司发行 20 亿元规模 2023 年第六期中期票据,期限为 3+N年,票面利率为 3.07%。(2023/06/16)

【三峡水利】对外投资: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涪陵聚龙电力出资 8,596.35 万元收购重庆市博赛矿业持有的重庆市科尔科克新材料 31.5%股权和该股比对应的 13,453.65 万元未实缴注册资本的认缴权并完成实缴,合计投资金



额 22,050 万元,参与科尔科克公司焦炭一体化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年产 150 万吨焦炭,年均发电量 14.26 亿干瓦时,项目总投资约 21.65 亿元。(2023/06/16)

【华能国际】人事变动: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历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023/06/16)

【华能水电】人事变动:邓炳超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同意聘任赵虎为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总会计师赵虎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23/06/16)

3.2 环保

【玉禾田】项目中标: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玉禾田智慧城市中标"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办事处城市管家项目",项目总金额 10.30 亿元,项目年限为 3+2+2,服务费为 1.47 亿元/年。(2023/06/12)

【楚环科技】设立子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楚环新能源,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及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等。(2023/06/12)

【菲达环保】股权激励:本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不超过 2,591 万股,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86,394.31 万股的 3%,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 270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首次授予价格为每股 2.49 元。(2023/06/12)

【华骐环保】股东减持: 山鹰时代伯乐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63,988 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2023/06/12)

【盛剑环保】高管减持结果:截至2023年6月13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汪鑫、章学春未减持公司股份,聂磊、金明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9,000股、5,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2%、0.0047%。(2023/06/13)

【中国天楹】项目中标:公司中标"江苏省宿迁市 2023 年宿豫区道路环卫保洁市场化服务项目",项目金额 9496.989 万元,项目工期 3 年。(2023/06/13)

【高能环境】高管增持:公司监事会主席与副总裁合计增持 12.28 万股,占 总股本 0.011%;增持完成后分别持有 850.50 万股和 123.20 万股,占总股本 0.56% 和 0.08%。(2023/06/13)

【侨银股份】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 核通过。(2023/06/14)

【威派格】股东减持:公司股东盈科盛隆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合计减持不超过



1035.62 万股,占总股本 2.04%;现合计持有 1035.62 万股,占总股本 2.04%。 (2023/06/14)

【百川畅银】战略协议:与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本战略合作协议旨在促进双方友好交往、开展合作,以便各自发挥各自优势,以清洁能源(瓦斯/煤层气)利用为切入点展开合作,通过共同创新商业模式和升级合作项目。(2023/06/14)

【玉禾田】股东减持: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160 万股,占玉禾田当前总股本 398,592,000 股的 0.40%。(2023/06/14)

【京源环保】人事变动:)核心技术人员姚志全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离职后,姚志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23/06/14)

【顺控发展】权益分派: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1 元(含税),不送红股或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06/15)

【通源环境】股权合作:与安徽弘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不少于51%的股权,最终交易价格由各方另行协商并签署正式的收购协议确定,预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53~3亿元。(2023/06/15)

【中国天楹】项目预中标:公司预中标宁夏回族自治 区固原市彭阳县城环卫保洁运输一体化市场运行服务采购项目,中标总金额: 58,706,400.00 元;合同履行期限:三年。(2023/06/15)

3.3 燃气

【新天绿能】关联交易: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供应链与控股子公司 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液化天然气购销合同,据此新能供应链向曹妃甸公司提供 LNG 用于接收站及外输管线投产调试。公司预期购销合同项下的 LNG 购销气量约 3.3 万吨,预计交易总金额(含税)约人民币 1.75 亿元。(2023/06/14)

【贵州燃气】股权变更: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东嘉投资通知,乌江能投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乌江能投收购公司股权案不予禁止。(2023/06/15)

【贵州燃气】股票流通: 202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将有 10,837,438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2023/06/16)

3.4 水务



【渤海股份】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李华青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2023/06/16)

【洪城环境】协议收购: 拟协议收购水业集团持有的南昌水业集团南昌工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金额为 4,671.71 万元。(2023/06/16)



4 投资建议

据中国气象局数据,5月份,全国共有446个国家气象站日最高气温达到或突破5月的历史极值。近期,多地召开迎峰度夏工作会议,关注"厄尔尼诺"下夏季可能的极端高温带来的用电需求激增。水电板块推荐长江电力、黔源电力,谨慎推荐国投电力、华能水电、川投能源;火电板块推荐申能股份、福能股份,谨慎推荐华电国际、江苏国信;核电板块推荐中国核电,谨慎推荐中国广核;绿电板块推荐三峡能源,谨慎推荐龙源电力、浙江新能。"电动福建"有望提升福建地区新能源环卫车普及度,带动地方固废综合处理能力的提升。谨慎推荐高能环境、瀚蓝环境、三峰环境、旺能环境;建议关注福龙马、盈峰环境。



5 风险提示

- **1) 需求下滑**。电力工业作为国民经济运转的支柱之一,供需关系的变化在较大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运行状态的影响,将直接影响到发电设备的利用小时数。
- **2) 价格降低。**下游用户侧降低销售电价的政策可能向上游发电侧传导,导致上网电价降低;随着电改的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不断扩大,可能拉低平均上网电价。
- 3) 成本上升。煤炭优质产能的释放进度落后,且环保限产进一步压制了煤炭的生产和供应;用电需求的大幅增长提高了煤炭生产商及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导致电煤价格难以得到有效控制;对于以煤机为主的火电企业,燃料成本上升将减少利润。
- **4) 降水量减少**。水电的经营业绩主要取决于来水和消纳情况,而来水情况与降水、气候等自然因素相关,可预测性不高。
- **5) 地方财政压力**。央地共担的补贴模式,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地区的地方 财政补贴不到位;债务问题相对严重的地方政府偿债能力进一步恶化.



插图目录

图 2: 20图 3: 20图 4: 20图 5: 20图 6: 20图 6: 20图 7: 20图 8: 20图 7: 20图 8: 20图	月12日-16日,公用事业子板块中,燃气跌幅最小、电力跌幅最大 3 023年5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7.4% 5 023年1-5月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5.2% 5 023年5月第一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6.9% 5 023年7-5月第一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4.1% 5 023年7-5月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4.9% 5 023年7-5月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0.9% 6 023年7-5月第三产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8.2% 6 023年7-5月城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增长 8.2% 6 2023年7-5月域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增长 1.1% 6 2023年7-5月域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增长 3.9% 7 2023年7-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3.9% 7 2023年7-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3.9% 7 2023年7-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15.9% 7 2023年7-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6.2% 7 2023年7-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6.3% 8 2023年7-5月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6月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7日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7日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7日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7日核电发电量同比增长 5.0% 8 2023年7-7日核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电发
重点公司 表 1: 6	表格目录 盈利预测、估值与评级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	公司评级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15%之间
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5%之间
中: 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500指数为基准。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 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 号财富金融广场 1 幢 5F; 200120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32 层 05 单元; 518026